



2016年绿色江南第一季度  
环境信息公开报告



——苏州工业园区绿色江南  
公众环境关注中心

# 2016 年绿色江南第一季度环境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 一、前言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201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推进九大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其中第七条明确指出，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污染物排放、污染源、建设项目环评等信息公开力度，做好环境执法检查和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公开工作，环境信息公开将推动环保行业实现质的飞跃。

环境信息公开是大势所趋，将提高公众参与度，发挥全社会的监督与推动作用，从根本上推动环保行业实现质的飞跃：企业排污数据公布，将增加污染企业环保治理的压力；提高环保执法的透明度，监督政府部门的执法效果，真正将法律法规落到实处；环境信息公开也是实行区域环境污染补偿、征收环境税和污染处理费、水资源费等一系列市场化制度的基础。

环境信息公开体现政府部门铁腕治污的决心。《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实际情况是环境信息主要掌握在政府部门，进行选择公开，关键的信息仍遮遮掩掩。当前我国环境污染情况严重，信息公开必将使政府部门和企业面临前所未有的环境治理压力。政府部门勇于公开环境信息，彰显了铁腕治污的决心。

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环境保护法》专章规定“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的背景下，绿色江南对江、浙、沪辖区的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信息进行人工海量浏览梳理并监督举报，对超标排放和数据异常（连续 3 天超标排放）的企业进行数百次微博@当地环保部门、电话咨询和举报，并且与部分市县环保局取得了良好的合作与互动关系，推动地方环保部门对绿色江南微博举报的超标排放企业进行处罚、关停和整改，效果显著。

## 二、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需要监督

太湖流域位于长江三角洲腹地，其中江苏省占 53%，浙江省占 33.4%，上海市占 13.5%，安徽省占 0.1%。流域内人口密集、经济发达，城镇林立、企业集聚。2014 年太湖流域以占全国不到 0.4%的国土面积，4.4%的人口，创造了占全国 9.9%的 GDP，人均 GDP 是全国人均 GDP 的 2.2 倍。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

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太湖流域污染防治等方面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主要表现为人口密度大，城镇化率高，开发项目日益增多，污染物排放尚未得到有效控制，污染防治任务艰巨。

环保部出台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将“污染物排放量占工业排放量 65% 以上的废水、废气企业，及重金属等污染源企业”列为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江浙沪根据《办法》，要求国控重点企业开展自行监测，并建立统一平台公开监测信息，确保公众环境知情权。根据江、浙、沪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的信息，江苏省国控污染源企业共 1088 家，浙江省国控污染源企业共 1031 家，上海市国控污染源企业共 118 家，其分布情况如表一。

表一 江浙沪国控污染源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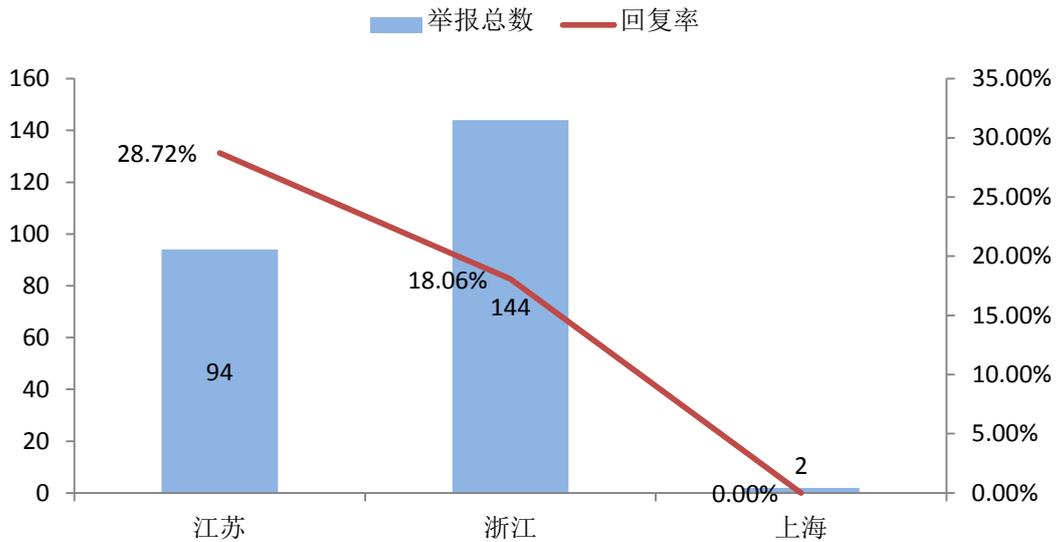
	废水	废气	污水厂	重金属	畜牧养殖场	危险废物	总数
江苏省	215	198	443	66	12	154	1088
浙江省	729	214		23	2	63	1031
上海市	44	24	50				118

绿色江南在 2014 年就对江、浙、沪的国控污染源实时在线检测数据进行日常监督，通过微博、12369 等渠道，及时向环保部门举报超标排放企业。现将绿色江南 2016 年第一季度信息公开（举报和环保部门回复情况）整理汇总。

### 三、江、浙、沪举报污染和回复情况

#### 3.1 江、浙、沪微博举报数和回复率

图 1. 江浙沪微博举报数和回复率



根据第一季度举报和回复情况分析，从举报数量来看，浙江被举报的超标企业最多，江苏次之，上海几乎为 0。从回复率来看，江苏的回复率最高，浙江次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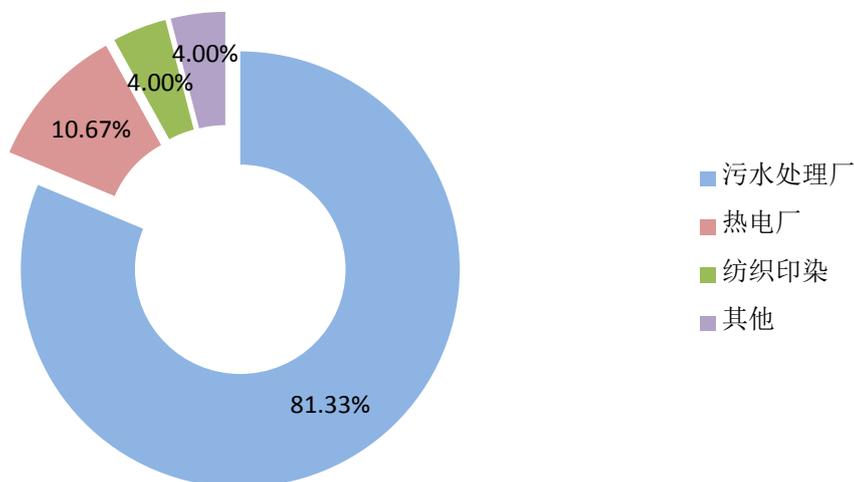
在江苏省各地环保局的回复中，@江苏环保 对于绿色江南和网友的环境污染微博举报基本不给予说明和互动。但是以 @苏州 12345 @常州环保局 @昆山环境保护 @常熟环保 @无锡环保 @张家港环保 @宿迁环保 为例，回复及时、说明具体、跟进积极，在区域性的政府信息公开中树立了良好形象，为推动后期的环境治理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浙江省各地环保局的回复中以@浙江环保 @杭州环保 @嘉兴环保 回复说明较多，但缺少具体的说明信息。不得不提的是@浙江环保 和浙江省各地环保局在 3 月中旬就戛然而止停止与网友@微博 举报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的互动与回复说明，为此，绿色江南 3 月份致电 @浙江环保 咨询，浙江省环保厅宣教处回复“我们与相关部门协调”，至今 @浙江环保 对微博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公众的举报呈现一片平静。

由于环境信息与公众的生产生活、身体健康和应对危机密切相关，是政府信息公开不可缺少的内容。各国的实践也表明，环境信息公开是提高一个国家环境治理能力，充分动员政府、法院、企业、媒体、环保组织和公众等各界各司其职，共同推动污染减排，改善环境质量的有效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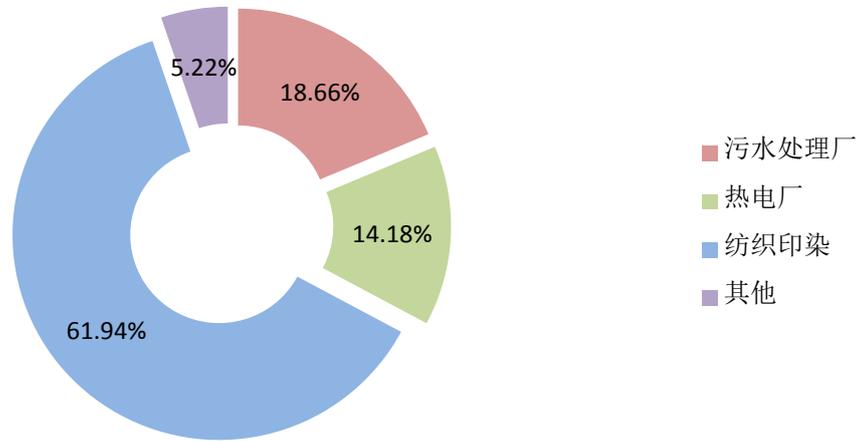
### 3.2 江、浙被举报的超标企业行业分布情况

图 2. 江苏省被举报的超标企业行业分布情况



根据第一季度江苏省被举报的超标企业的行业分布情况看，大部分超标的企业为污水处理企业，其次为热电企业，纺织印染企业次之。在江苏省对国控重点污染源企业环保信用评价中，在环境表现良好的“绿色”和“蓝色”企业名单中，污水处理企业占不到三成，而在环境表现恶劣的“红色”和“黑色”企业名单中，污水处理企业却占了近五成。不少本该是水污染防治最后一道防线的污水处理企业，如今反而成为污染排放的大户。污水处理企业排放量巨大，且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物对环境和人体健康影响极大，不能很快被自然降解，还有可能产生富集和累计效应，从而对地表水和土壤造成长期损害，因此，**污水处理企业的超标排放问题一定不容忽视。**

图 3. 浙江省被举报的超标企业行业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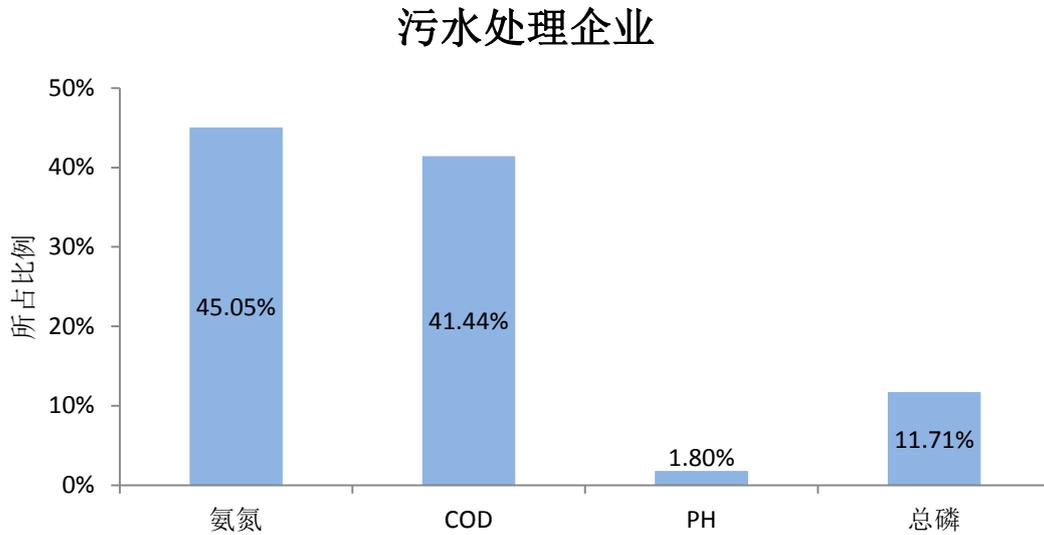


根据第一季度浙江省被举报的超标企业的行业分布情况看，大部分超标的企业为纺织印染企业，其次为污水处理企业，热电企业次之。浙江省是全国纺织生产能力最大的产业集群基地，印染产量占全国的 1/3，并拥有亚洲最大的轻纺市场。浙江省最集中的 2 个纺织工业园区——绍兴县滨海工业区以及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的污水最终都汇入杭州湾。根据《2011 年中国近岸海域环境质量公报》，9 个重要海湾中，杭州湾水质极差，全部属于劣四类海水。

中国环境统计数据表明，在重点调查工业行业中，纺织印染行业是排污大户。纺织工业废水排放量在全国 41 个行业废水排放中位居前列，而其中印染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水排放占纺织废水排放量的七成以上。大部分印染企业采用的单级好氧处理工艺，尽管除去部分污染物，但大量有毒有害物质（如氰化物等）排入河流、湖泊，给水体造成污染。所以说，整个纺织业节能减排形势越来越严峻，最大的问题是减排，尤其是污水的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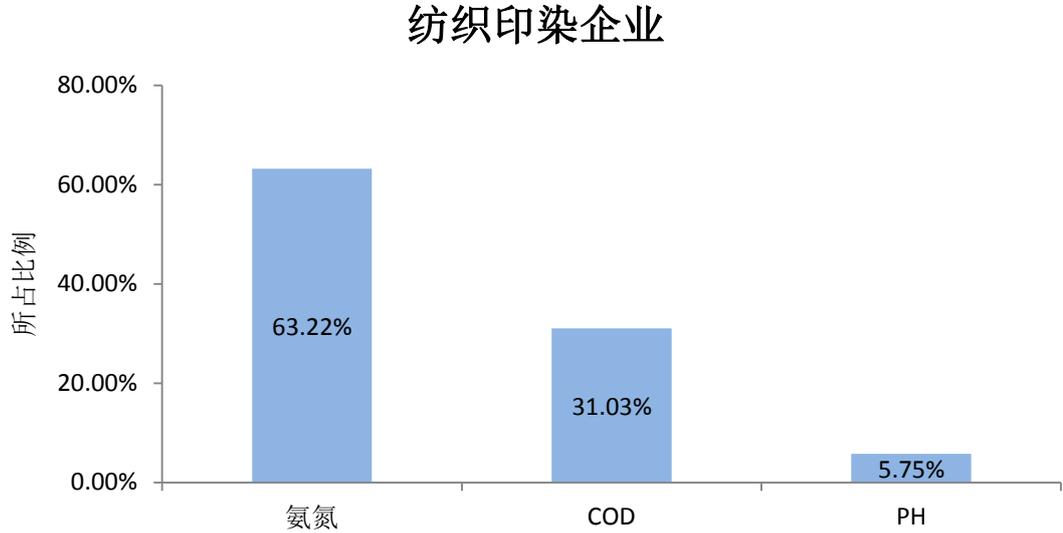
### 3.3 江、浙、沪被举报的超标企业代表性污染物分布情况

图 4. 污水处理企业代表性污染物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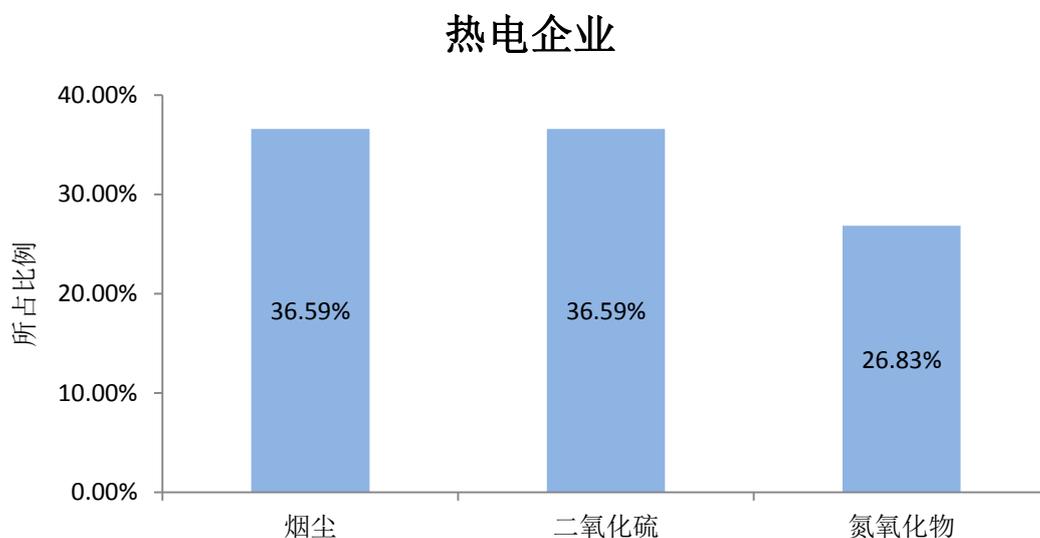
根据第一季度江浙沪被举报的污水处理企业的超标污染物分析,在水质超标的举报记录中,超标因子主要为氨氮、COD、总磷。氨氮、COD、总磷平均超过标准 1 倍多,含氮磷的化合物排放后会使得水体富营养化。总氮和总磷的频繁超标显示,在污水处理企业的二级处理中,脱氮除磷的效率和工艺稳定性还不够。超标次数比较少的因子是有毒有害物质,包括重金属镍、铬、汞、砷,以及氰化物、苯胺等有害物质。这些污染物主要是由接纳工业园区排出的废水的污水处理企业排放造成。一般,这类污水处理企业排放水量巨大,且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物对环境和人体健康影响极大,不能被自然降解,还有可能产生富集和累积效应,从而对地表水和土壤造成长期损害,因此,这类污水处理企业的超标排放问题不容忽视。

图 5. 纺织印染企业代表性污染物分布情况



根据第一季度江、浙、沪被举报的纺织印染企业的超标污染物分析，在超标的举报记录中，超标因子主要为氨氮、COD、pH。纺织品的印染加工作为一个典型的化学处理工艺过程，其对环境带来的生态安全问题一直备受关注。印染废水中含有燃料、浆料、助剂、油剂、酸碱、纤维杂质等，它具有成分复杂、难降解、有机污染物含量高、色度高、碱度大、毒性大、水量大、水质变化大等特点。其中一般的酸碱盐等相对无害，但许多含氮磷的化合物排放后会使得水体富营养化。有毒有害的污染物如染料中的偶氮染料能使生物致畸致癌致突变。

图 6. 热电企业代表性污染物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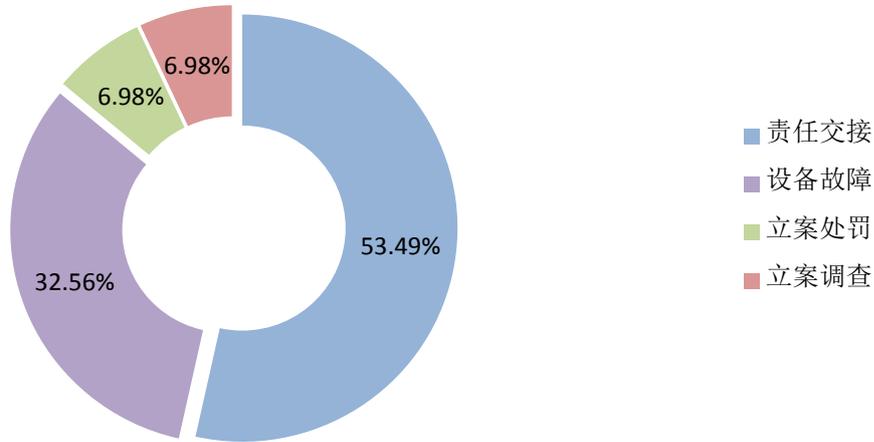


根据第一季度江浙沪被举报的热电企业的超标污染物分析，在超标的举报记录中，超标因子主要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是大气中数量最多的有害成分，是造成全球范围内“酸雨”的主要原因，也对人的身体有极大的危害作用。烟尘是燃煤和工业生产过程中排放出来的固体颗粒物。它的主要成份是二氧化硅、氧化铝、氧化铁、氧化钙和未经燃烧的炭微粒等。烟尘对人体的危害同颗粒物的大小有关：大于 5 微米的颗粒物能被鼻毛和呼吸道黏液挡住，小于 0.5 微米的颗粒物一般会粘附在上呼吸道表面，并随痰液排出。直径在 0.5—5 微米的颗粒物对人体的危害最大。它不仅会在肺部沉积下来，还可以直接进入血液到达人体各部位。由于粉尘粒子表面附着各种有害物质，它一旦进入人体，就会引发各种呼吸系统疾病。氮氧化物对人体及动物有致毒作用，它也是酸雨、酸雾的主要原因之一。

### 3.4 环保部门回复内容分析

图 7. 环保部门回复内容分布情况



根据第一季度环保部门的回复内容分析，责任交接和设备故障占大部分，其中在浙江省各地环保局的回复中以政务责任交接为主，但交接后大多数无正式回复；与浙江省不同的是，江苏省各地环保局的回复内容大多详细具体，明确阐述，以设备故障、立案处罚、立案调查为主。下面将一一举例说明：

### (1) 责任交接

3月10日，绿色江南微博举报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烟尘连续多日超标，随后杭州环保仅给出如下回复，后无下文。



杭州环保

您好！您反映的问题已请属地环保部门调处@余杭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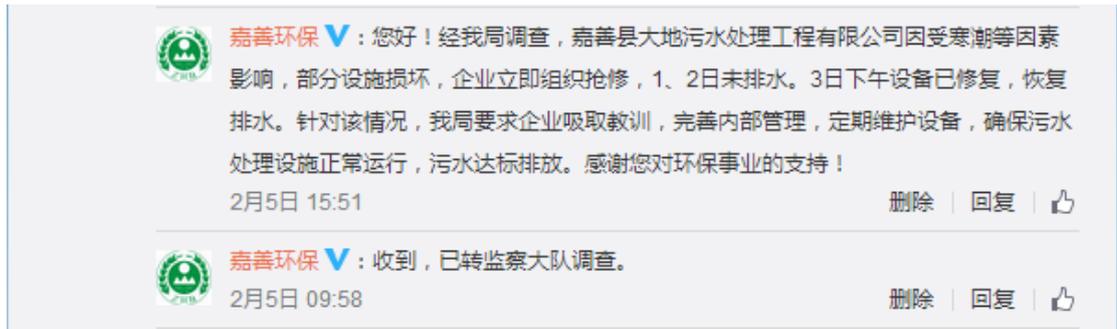
评论我的微博：杭州余杭锦江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在浙江省企业自行监测平台上数据显示，其烟尘连续多日超标，请 @浙江环保 @杭州环保 关注。@绿色江南公众环境关注中心 @蔚蓝地图 附：IPE网站对该企业的环境监管记录<http://t.cn/a9ntB4>

3月10日 09:02 来自 微博 weibo.com

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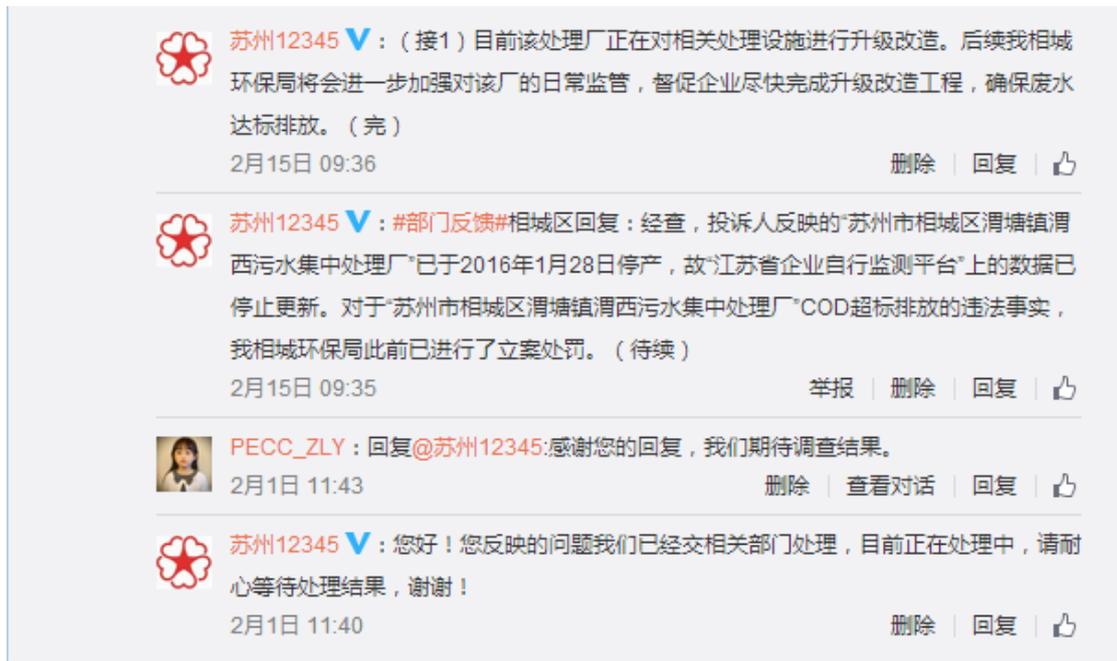
### (2) 设备故障

2月4日，绿色江南微博举报嘉善县大地污水处理工程有限公司姚庄污水处理企业 COD、氨氮、总磷连续多日超标，2月5日嘉善环保回复称，该公司因部分设施损坏，导致超标。



### (3) 立案处罚

2月1日，绿色江南微博举报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渭西污水集中处理企业，其COD超标排放，2月15日，苏州12345回复称已经立案处罚。



### (4) 立案调查

2月2日，绿色江南微博举报常州郑陆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其氨氮、总磷已连续多日超标排放，2月4日，常州环保局回复称已经立案调查，并要求企业查明污水超标排放原因，做好相关整改工作，确保污水达标排放。



常州环保局 V

2月4日 09:33 来自 微博 weibo.com

@PECC\_ZLY 网友您好，关于您反映的问题，我局回复如下，（详细请见长微博）。感谢您对常州环保工作的支持。

↑ 收起 | 🔍 查看大图 | ↺ 向左旋转 | ↻ 向右旋转

**经查，常州郑陆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天宁区郑陆镇舜新路1号，我局接到群众反映该企业污水超标排放的投诉，立即组织监察人员对企业进行现场检查。我局环境监测人员于2016年1月26日对其污水排放口采水样，监测数据结果为总磷超标，我局已依法对企业污水超标排放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并要求企业查明污水超标排放原因，做好相关整改工作，确保污水达标排放。同时，我局将加强对企业的监察和监测频次，一旦发现企业有违法排污行为，将依法处理。**

**天宁区环保局**

#### 四、总结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信息化，就要加强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平台建设。只有把握大数据技术发展趋势，完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平台，才能真正实现政府信息公开法治建设，对遏制环境污染、促进公众参与将发挥直接的推动作用。

经过 2016 年第一季度绿色江南对江、浙、沪重点监控企业的排放数据进行实时监督，并通过微博、12369 等渠道向环保部门举报超标排放企业，推动各地环保局及时受理举报并积极回复，一方面，形成了对政府部门环境监管的有益补充，促进公众对信息公开和环境管理的认识和参与，共同监督企业促进切实整改；另一方面，掌握了重点企业排放污染物超标情况，和超标企业行业分布情况，形成了民间环境数据，可以为公众参与、环保科研、政策研究提供依据参考。

由这一季度信息公开数据得到的启示有：

(1) 国控污染源信息公开仍不完全。目前，仍有不少企业排放数据没有作

出公布，即使公布，数据种类也十分有限，还存在污染源信息披露零散、滞后、不完整、不易获取等问题。另外，城市之间污染源信息公开程度不均衡，如江苏苏北地区污染源信息公开程度远低于苏南地区。这些问题都是污染源监管信息公开发展的瓶颈。

(2) 污染源监测质量有待提高，监测数据审核有待增强。不少超标数据、异常数据的发生都是由设备异常导致的，但对此一般都没有针对性的解释说明，引发造成排放超标的误解。建议对于超标数据、异常数据都要再次审核确认，确保上报数据准确无误。

(3) 通过环保政务微博举报污染源超标排放有利于提升政务机构的服务力及互动力。但不少地方的环保政务微博对举报并无回复或无实质性回复，在此建议各地环保部门高效提高微博的公开回复率，切实为百姓解决问题，扩大政务微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

#### **环境大数据的应用实现对污染源的监督：**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实时公开已有两年多时间，在这期间绿色江南对江浙沪的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信息进行人工海量浏览并监督，对超标排放和数据异常（连续 3 天超标排放）的企业进行数百次微博和电话举报，并且与部分市县环保局取得了良好的合作互动关系，推动地方环保部门对绿色江南微博举报的超标排放企业进行处罚、关停和整改，效果十分显著。

于是，为了更加便捷公众参与，绿色江南在 2014 年对环境信息大数据（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的可视化、动态化应用进行多元化设计，并且在原来的基础上做了数次优化，基于绿色江南的网站信息平台打造成自动获取数据，动态化、可视化监督国控污染源排放的板块系统。

由于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信息的获取渠道非常局限和人为设置障碍，导致信息公开对推动公众参与力量不足，无法将环境大数据实现动态化和可视化的应用，无法将大数据应用实现到最便捷最有效的推动公众参与监督污染源；无法将环境排放大数据应用推动环境改变，让更多的公众都能成为环保部门的第三只眼。另外，由于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信息数据多数已经由地方环保部门进行监测、采集、存储和公开。我们认为，这些投入公共资源形成的庞大数据，涉及到公众的健康和安全，应当利用日益普及的互联网技术，鼓励社会组织积极获取应用，

让互联网发挥撬动污染源节能减排的作用。

当前我国面临的污染形势极其严峻，不仅危及这一代人的健康，也危及子孙后代赖以生存的环境和资源。为了开启找回碧水蓝天的艰巨旅程，绿色江南希望环保信息平台能够全面开放国控污染源在线监测环境信息数据，我们确信，污染源信息全面开放，可以极大地促进公众参与监督，突破对污染企业的地方保护，遏制权力寻租和数据造假，为企业减排创造强大动力，为环保部门节省巨大资源，获得更多的监督力量和帮手。

苏州工业园区绿色江南公众环境关注中心

2016年4月26日